



小冰期背景下苏北群发性“沉城”现象及 迁治模式*

李德楠

摘要:极端类型的群发性“沉城”现象,往往反映区域水环境的重大变化。17世纪20至80年代,前后不足60年的时间内,苏北地区接连发生了徐州、邳州、泗州三座城池沉入水中的极端事件。究其原因,在于黄河水患的直接影响,而17世纪恰逢小冰期的最寒冷期,加深了黄河的水文灾害程度。当时苏北为黄淮运交汇区,蓄清、刷黄、济运等工程集中于此,水环境复杂,受季风气候的影响,黄河灾害频发。“沉城”事件发生后,三地均采取了迁移治所的对策,均经历了从临时迁治到最终迁治的过程,表现为回迁重建、异地重建、迁治合署等模式。徐州城是3年后回迁重建,邳州城是10多年后异地重建,泗州城是90多年后迁县合署,其重建的间隔时长与其到黄河的距离成正比,与城址受破坏程度成反比。治所是政府行使国家权力的中心,治所迁移便于政府主导的灾后重建的开展,反映了国家权力机关优先保障的次序。不过迁治在促进新城所在地开发的同时,往往加速了旧城所在地的衰落。

关键词:黄河水患;水沉城市;治所迁移;明清小冰期;苏北

中图分类号:K29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5-5669(2022)01-0102-07

在气象、洪水、海洋、地质、地震、农、林七大类24种自然灾害中,直接经济损失最大的是气象灾害和洪水灾害,约占总损失的一半以上^{[1]2}。其中,水患对城市的影响有目共睹,因此以城市为对象的灾害史研究引起了学术界的关注。不过以往研究多侧重于典型城市的个案分析,考察水患原因、表现、应对策略等问题,近年来有研究者注意到了典型区域内城市群体的水患问题^①。但比较而言,对于极端气候水文条件下群体“水沉城市”的研究尚不多见。

苏北地处淮河和沂沭泗下游,河湖水系众多,城市发展与水的关系密切。自南宋黄河夺淮以后,尤其明中期黄河全流入淮后,该地区更成为洪水走廊。17世纪20年代至80年代,不到

60年内,接连发生了徐州、邳州、泗州三座城池沉入水中的极端事件,治所也随之发生变动。那么,上述城市的水沉过程如何?原因何在?如何评价治所迁移的灾后重建模式?本文以小冰期最严重的17世纪为研究时段,通过分析群发性“沉城”现象及其应对措施,以为城市灾后重建、制定减灾防灾对策等提供历史借鉴。

一、小冰期背景下17世纪苏北三城的沉没

17世纪20年代至80年代,即明天启四年(1624年)至清康熙十九年(1680年)间,前后不足60年的时间内,苏北地区先后有三座城池沉

收稿日期:2021-11-19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明清运河沿线湖泊环境变迁与国家水资源管理体制研究”(19BZS104)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李德楠,男,淮阴师范学院教授(江苏淮安 223300),主要从事历史自然地理、黄运关系史和环境变迁史研究。

入水中,分别为徐州城、邳州城和泗州城。

(一)天启四年徐州城的沉没

徐州城历史悠久,历史上城池曾多次因水而毁。南宋黄河夺淮以前,徐州城主要受汴、泗等河流的影响,“汴泗交流”为徐州古八景之一,唐代韩愈有“汴泗交流郡城角”的诗句。东晋年间的汴水水患,一度导致徐州城崩塌,后刘宋时修筑新城。南北朝时,陈国大将吴明彻利用泗水灌徐州城,城毁坏,到唐贞观年间才得以重建,并修筑了内城、外城。北宋熙宁年间,黄河决堤,徐州太守苏轼增筑各城门子城,护以砖石,在城东南修筑了护城长堤,后人称之为苏堤。

南宋黄河夺泗入淮后,徐州成为黄河岸边的城市,东西北三面皆黄河。金哀宗正大元年(1224年),完颜仲德于徐州城“叠石为基,增城之半”^[2]卷五十七《完颜仲德传》,2605,后毁于元末战争。元代时降徐州为武安州,治所迁到州城南二里处的奎山。明洪武元年(1368年),恢复武安州为徐州,在原址重建州城^[3]卷二《建置》,2。洪武十四年(1381年),升徐州为直隶州。永乐九年(1411年)南北大运河重新疏浚开通后,永乐十四年(1416年)在曾作为州城所在地的奎山城址,修建了运河四大水次仓之一的广运仓。

弘治年间修筑太行堤,实施“北堤南分”的治河策略,使黄河分多股全流入淮。嘉靖二十五年(1546年)以后,黄河分股入淮的局面结束,“南流故道始尽塞,……全河尽出徐、邳,夺泗入淮”^[4]卷八十四《河渠志二》,2065。随着黄河堤防的修筑,徐州城地势相对低洼,嘉靖隆庆之际,徐州段黄河出现“河渐涨,堤渐高,行堤上人与行徐州城等”^[5]卷二《两郡》,24的情况,故《明史·河渠志》称隆庆以后的河工重点“不在山东、河南、丰、沛,而专在徐、邳”。其后,黄河多次决口,威胁徐州城。嘉靖四十四年(1565年),黄河汹涌激荡,大水冲击西门,“城几溃”。万历二年(1574年),黄河大涨,城被水淹达3个月之久,“城又几溃”。至天启四年六月初二日,徐州城遭受了历史上最严重的水灾,黄河大堤在城东南部的奎山决口,大水冲毁东南城墙,城中水深1丈3尺,州城完全被淹,“城内外死者,不可胜纪”^[3]卷二《河防》,53。天启“沉城”对徐州经济社会发展影响巨大,以

至于清顺治间《徐州志》作者慨叹,“自甲子城沉,神气为瘵”。

(二)康熙七年邳州城的沉没

邳州古称下邳,地处沂、沭、武、泗等河流交汇处,自古地理位置重要,《读史方輿纪要》评价其“北控齐鲁,南蔽江淮,水陆交通,实为冲要”,故历代对下邳城池的建设不遗余力。历史上邳州治所有过多次迁移,其中位于今睢宁县境内的下邳城,是康熙十一年(1672年)前的治所。三国时期,吕布为抵抗曹操的进攻,将下邳城扩建为三重。魏晋南北朝时期,下邳号称“水陆交冲,为之锁钥”。南宋黄河夺淮以后,下邳“襟带全黄,屹然河北巨镇”^[6]卷一《形胜》,4。

不过宋金元时期,受黄河夺淮影响,下邳“苦于兵事,又苦于河患”^[6]序,2。金代时因下邳城毁坏严重,不堪戍守,有大臣奏请于下邳城西3里处另筑新城,原下邳城称“下邳故城”。此后由于连年战争和水患的影响,至元代时土城已残破不堪,于是元中统三年(1262年)十月,命忽都虎等人在旧土城的基础上修建城郭。后元末农民起义,使下邳城再次遭到毁坏。

明洪武、正德年间,对下邳城进行了两次重修。据乾隆《邳州志·城池》、咸丰《邳州志·城池》等记载可知:明洪武十三年(1380年),邳州卫指挥使王恒用砖石砌筑,高2丈9尺,周长5里20步,建雉堞1526座,角楼4座,铺房30座,设北、西、南三座城门。各门建有城楼,环以子城,周围开凿护城河,宽2丈,深8尺。正德七年(1512年),为抵御农民起义军,增筑西北、东南两处城墙,城墙上建造三座城楼。嘉靖十五年(1536年),又进一步修葺城墙。

清顺治八年(1651年),知州陈璧因岁久圯坏,再次增修邳州城。康熙七年(1668年)六月十七日,发生了8.5级的“莒县—郯城大地震”,强震引发黄河大水决堤,溢入下邳城内,“河水大上,城陷,居民罕有免者,免者独一二百家,并栖止岸阜,余则巨浸矣”。七月十二日,黄河从下邳城西十余里处决口,黄水吞没了残破的州城,“河决城圯,汇为巨浸”。四年后的康熙十一年秋,邳州境内黄河再次决口,稍稍水消的下邳城再次“陷入水”。从此,城址积水长年不涸,沦为水潭湖荡,城址所在地逐渐衰落下去。

(三)康熙十九年泗州城的沉没

泗州城位于淮河北岸今盱眙县境内,“南瞰淮水,北控汴流,……东南一大都会也”^{[7]卷一《形胜》,174}。隋代开挖通济渠(宋代称汴渠)以后,交通更加便利。唐代在此设临淮县,开始建造城池,将原泗州治所从宿豫迁至临淮县城。据《帝乡纪略》记载,最初城墙高2丈多,宋代时将泗州城扩展为东、西两城,跨汴渠两岸。金代时拆毁宋人修筑的河堤,取石维修城址。清初,用砖石将两城连为一城,周长达9里30步,高2丈5尺,汴河自城中流过,南流注入淮河^{[8]卷三《城池》,77}。

泗州因居淮河下游,地势低洼,自唐代建城以来一直水患多发,“历受河害”^{[7]卷三《水利上》,193}，“旱灾什一,水灾什九”^{[7]卷四《轶恤志》,212}。据统计,唐至北宋时期,泗州水灾至少发生了30次^{[9]304-309}。南宋黄河夺淮加重了泗州城的水患,明正统二年(1437年)夏,淮河大水,城池崩塌,居民逃奔盱山^{[7]卷三《洪泽湖考》,212}。

真正引发泗州城沉入水中的大灾难,则始于万历间潘季驯“筑堤束水,以水攻沙”治河方略的实施。潘季驯着手修筑洪泽湖大堤,以便蓄积足够的清水冲刷黄河泥沙,确保漕运畅通。由于修筑高家堰的同时堵塞了大涧口、小涧口泄水通道,抬高了洪泽湖水位,使泗州城面临更大的水患困扰,“泗水患方剧”^{[7]卷三《汇纪治淮五条》,197}。据研究,从南宋淳祐元年(1241年)至明嘉靖四十四年(1565年)“蓄清刷黄”策略实施以前的324年中,泗州淹城13次,平均每24.9年一次;从万历七年(1579年)潘季驯基本建成洪泽湖到康熙十九年(1680年)泗州城被全部淹没的101年中,淹城14次,平均每7.2年一次^{[10]98}。

自万历初年潘季驯负责治河以后,泗州地区的水环境变化剧烈,大片耕地沦为湖沼,以至于当地人称下地干活为“下湖”。潘季驯的做法遭到泗州籍官员常三省的激烈反对,其呈《上北京各衙门揭帖》,从泗州水患、清口淤塞、运道利病、治水事宜等方面力陈修筑高家堰的危害,建议多建泄水涵闸,疏通淮河入海入江水道,恢复淮流故道,减少泗州地区水患。但潘季驯得到了首辅张居正的支持,常三省被削职为民。

明代的治河面临保漕、护陵的双重任务,既要确保漕运畅通,又要设法保护泗州祖陵和凤

阳皇陵安全,因此紧靠祖陵的泗州城还不至于到沉没的地步。但清代以后洪泽湖治理无需兼顾护陵,结果堤防不断加高,水位不断攀升,湖面急剧扩大,泗州城水患较明代更加严重。康熙十八年(1679年)冬十月,淮河水势汹涌,城东北面石堤溃塌,决口70余丈,大水四溢。城外居民抱木漂浮求生,城内居民堙门筑塞,到日暮时分,城西北角突然崩塌数十丈,城外大水如建瓴之势灌注城内,百姓多溺死,城内外汪洋一片,“自是城中为具区矣”,城池从此沦为湖沼。

八个月后的康熙十九年六月,淮水再次暴涨,黄河冲破堤坝,直灌洪泽湖。在黄、淮并涨的影响下,泗州城外的防洪护堤决口,大水决城,城墙被冲坏,城郭被淹没,城内水深一丈余,大片庐舍漂没荡析,城内浮桥被冲垮,一字河、回澜阁、灵瑞塔、禹王台、邵公堤等“俱沉入水”^{[7]卷二《古迹》,192}。百姓被迫暂栖于残存的护城堤或城墙上。据光绪《盱眙县志稿》记载,到康熙三十五年(1696年)六七月间,经过接连50多天的大风雨,“民居摧倒,大水沉泗州,城垣荡尽,漂没死者无数,大饥”^{[11]卷十四《祥祲》,280}。至此,露出水面的泗州城墙也荡然无存,被吞没于湖水之中。

分析上述三座城池的水沉过程,可发现一些共同的特征:一是三座城池空间上比较接近,均位于大运河以东、淮河以北的苏北地区;二是灾患均发生于夏秋大汛季节,均受黄河的影响,暴涨的洪水毁坏城墙、淹没城池,其中泗州城叠加了黄河、淮河的影响,邳州城叠加了黄河、地震的影响;三是城池沉入水中的时间尽管为某一具体时刻,但实际上经历了一个不断累积过程,先前均发生过多水灾,并非毫无征兆,只不过水落后很快恢复正常生活,直到最后无法再恢复;四是水患造成大量的人口死伤或迁移,灾患发生后,官民均采取选择高阜地区避难的临时措施,希望水消后能回归家园,但坚持一段后又不得不考虑迁移治所。

二、小冰期背景下的黄河水文

上述群体性“沉城”现象的发生,最直接的原因在于黄河水患。黄河是一条桀骜不驯的大河,含沙量大,汛期集中,尤其在地势平坦的

下游平原河段,因流速放缓,泥沙沉淀,历史上发生上百次改道,其中较大的迁徙有7次,小的决口改道达数百次。黄河下游段河道属东亚季风区,有凌、桃、伏、秋四汛发生,其中伏汛发生在七八月,秋汛发生在九十月,凌汛、桃汛发生在立春前后和三四月间。四汛中最大的是伏、秋两汛,且伏汛多于秋汛。每次伏秋大汛,黄水往往冲破大堤,携带大量泥沙沿途淤积。因此针对黄河的特点,明代总河大臣潘季驯提出自春到秋时间段,黄河修守不可稍有松懈,“正月办料,二月兴工,三月终工未就而桃花水发,五六月而伏水发,七八月而秋水发,是无一时可忽也”^[12]卷十四《钦奉勅谕查理河漕疏》,494。

黄河水汛的变化多受气候影响。一般来说,气候变冷会使桃花水出现的时间有所推迟。元代以前,桃花水一般出现在春季二三月份,此时恰逢桃花盛开,南宋《景定建康志》中有“年年二月桃花水,一律流归石白湖”的记载^[13]卷三十七《诗章·刘彦冲》,453。明清的记载中,桃花水发生的时间多在三月,《清圣祖实录》有“今岁桃花水发,洪泽湖水已高三尺”的记载^[14]卷二百三,康熙四十年三月戊申,76。由于季风活动强烈,桃、伏、秋、凌各个汛期的水文情况每年变化很大,各地区也由于自然地理情况的差异,各自形成不同的水文特点^[15]。就发生季节而言,“防河者,吃紧止在五、六、七月,余月小涨不足虑也”;就发生频率而言,“夫黄河,非持久之水也。与江水异。每年发不过五六次,每次发不过三四日”^[16]黄河卷一,280,但即便如此,影响也相当大。

黄河伏、秋两汛在时间上前后相接,表现为连续出现暴雨洪水,故常合称“伏秋大汛”。检索《明史》《明实录》《清史稿》《清实录》等历史文献,“伏秋”一词在《明史》中出现9次,在《明实录》中出现29次,在《清史稿》中出现34次,在《清实录》中出现300次,可见清代出现的次数远高于明代。清代治水者深知“河工伏、秋二汛,最关紧要”^[17]卷二八八,乾隆十二年四月戊辰,760。“伏秋时一旦溃决,为害不浅”^[14]卷一三三,康熙二十四年十一月丁丑,305,因此每当“伏秋大汛在即,更宜加意防护”^[17]卷九五,乾隆四年六月甲辰,455。针对黄强淮弱、黄水内灌洪泽湖等困扰,加强了闸坝的修建及启闭管理。

17世纪恰逢小冰期最寒冷的时段。小冰期作为距今最近的全球性寒冷气候事件,是当今

研究历史时期气候与人类活动关系的重点时期^[18]。研究发现,自明朝末年至清代鸦片战争以前,整个中国的年平均气温比现在都要低,夏天大旱与大涝相继出现,冬天则奇寒无比,江苏、福建、广东等地都狂降暴雪^[19]¹⁹⁶。以世纪划分,17世纪、19世纪最为寒冷^[20]。小冰期的寒冷气候不仅带来急剧的降温,还往往表现为极端旱涝事件发生频率的明显增加。在中国东部季风区,1501年至1550年、1601年至1650年极端干旱多发,1701年至1750年、1801年至1850年和1901年至1950年极端大涝多发,1551年至1600年则是极端干旱与大涝并发最为频繁的时段。12世纪至14世纪和15世纪后期至17世纪中期多发极端连旱,17世纪中期以后多发极端连涝^[21]。明朝末期1637年至1643年间发生的持续大范围干旱,是小冰期相对寒冷背景下的极端干旱事件^[22]。中国东部最涝年份为1569年、1613年、1849年和1762年^[23]³¹²⁻³²²。

其中苏北地区从1658年至1682年,有连续25年的洪水记录,洪水年份之多,洪水发生频率之高可谓触目惊心^[24]⁸⁶。明末清初,泗州受黄淮水患最为严重^[7]卷首《重修泗州志序》,159。现存于淮阴区马头镇洪泽湖大堤的天启《清口灵运记碑》,记载了天启六年“五六月间,南旱北霪”的气候现象。据《中国近五百年旱涝分布图集》可见,天启六年确实发生了大范围的极端气候事件,南旱北涝的情形十分明显。涝灾集中于华北大部和黄淮地区,尤以京津冀地区为重,旱灾集中于江淮地区,尤以今安徽地区为重。17世纪黄河下游地区的“沉城”现象正发生在上述时段内。

三、灾后重建中的治所迁移

面对水患困境,受灾地区的官民采取了多种应对举措,包括加固城墙、防洪护堤、紧闭城门水关、加强护城河蓄水、开挖泄水河道、修筑水利工程等。例如徐州城,万历二年(1574年)因被淹达3个月之久,兵备副使舒应龙协同知州刘顺之环城外创筑护堤口,又于东南堤建金门闸,排泄涝水于南门外。万历十八年(1590年),徐州城又遭水患,城中积水严重,潘季驯和徐州兵备副使陈文遂开挖奎河支河泄水。万历四十

二年(1614年),参议袁应泰建议重修徐州四座城门,增建箭楼^[3]卷二《建置》,2。又如泗州城,因城内地势低于城外,每逢涨水则需紧闭五座城门,堵住水关,以防洪水内灌,还需要加修加固城墙,垫高街道。不仅如此,治所迁移也是灾后重建的重要举措,苏北三城分别采取了回迁重建、异地重建、迁县合署的应对举措。

(一)回迁重建的徐州治所

天启四年(1624年)徐州城被淹后,大水三年不退,徐州兵备副使杨廷槐建议迁至城南二十里铺重建,当时预估经费80000两。开工十个月后,刑科给事中陆文献上疏提出徐州城不宜迁的六条理由,即运道不当迁、要害不当迁、有费不当迁、仓库不当迁、民生不当迁、府治不当迁,于是皇帝下旨停工。其中最后一条理由明确提到原城址有险可据,位置重要,切不可“撤府之险”“退处平地”,曰:

徐淮以险重,故有改州为府之议。若退处平地三十余里,其去邳、宿几何?而不已撤府之险阻乎?况府属道里,适均辅车相依,殄与丰原各远州百八十里,而僻处一隅,去属县益远,亦何以成府之尊?无已则有云龙山延亘于城之西南角,相距可二里,其间支河沟洫见涨为平原,即于府城南稍培之以土,俾与山相接,因高而立之基,再建一子城,设立郡县仓库于其内,而以道部臣统隶之。其旧城则设卫驿递而以镇将统隶之,以防雀行不测,则有突至之水患,可无虞矣。^[25]卷十六《建置考》,465

崇祯元年(1628年)水退后,徐州城内泥沙淤积厚达几米,原洪武城悉埋于积沙之下,兵备道唐焕始修复旧城,于原址重建徐州城。崇祯七年(1634年),又三面开挖了护城河,南、北两侧增筑敌台4座,次年全部建成。崇祯城规模及形制与地下的洪武城相重合,造成了城下叠城的“城摞城”奇观。顺治《徐州志》卷首专门设有“州治新旧图”,原因在于治所发生了变化。现代考古也证明:明清徐州城文化层,分别位于距地表9米和3米处。最下边是天启年间淹没的洪武城,叠于其上的是大水后修复的崇祯城^[26]。此后,徐州城址未再迁徙,主要是进行了一系列整修。例如顺治十八年(1661年)至康熙元年

(1662年)间,兵备道项锡胤对徐州城进行修缮,修筑城墙64段,长度7.6里,城楼12座。康熙七年(1668年)的莒县—郟城大地震,毁坏徐州城墙,雍正二年(1724)重修完固^[25]卷十六《建置考》,466。嘉庆二年(1797年)至嘉庆五年(1800年)间,再次扩建徐州城,周长14里半,超过洪武城规模。

(二)异地重建的邳州治所

如前所述,始建于金代的下邳城于康熙十一年(1672年)全部沉入水中。至康熙二十八年(1689年)春,皇帝第二次南巡,沿途询问民间疾苦,答应了邳州百姓迁建州治的请求,朝廷发帑金43000两,在邳州知州黄日焕、继任邳州知州孙居湜等人的先后主持下,在艾山之南的洳河之滨重建新城,相应地金代下邳城为“旧城”,两城相距约90里,新城在北,旧城在南。康熙新城北枕山麓,东、西、南三面凿深为护城河,护以重堤,武水绕其东,艾河出其西,背山面水,交通便利。新城历经四年完工,周长5里13步,高2丈8尺,下宽7丈,上宽1丈8尺,外墙砌以城砖。设城门4座,东曰先春、南曰来薰、西曰迎爽、北曰拱极,建雉堞1511座,设铺房30座^[6]卷一《城池》,13。雍正二年升邳州为直隶州,下辖宿迁、睢宁两县。

但迁址后的邳州城仍然水患不断。雍正八年(1730年)大水灌城,北面城垣倾圮,州署、神祠、吏舍、库房均毁于水,官府所藏卷宗漂没。雍正十一年(1733年)徐州升为府,邳州由淮安府改隶徐州府。乾隆二年(1737年),知州石杰对毁坏的房舍进行了重建。乾隆八年(1743年),知州支本固申请增修护城堤370丈,在西南护城堤上开涵洞以泄水。乾隆四十七年(1782年),州署再次受水患影响,知州龙灿岷又进行了整修。到嘉庆十四年(1809年),知州丁观堂对州署进行了大规模翻新。嘉庆二十四年(1819年),知州王凤翥建石坝两道,土坝一道。道光三年(1823年),知州李衢将土坝改为石坝。咸丰八年(1858年),城西南部加筑土墙,后来又自城西北至南门外加筑外土城,周长10里,以天然河流为护城河。

(三)迁建合署的泗州治所

受水环境变迁影响,泗州行政区划变动频繁,“盖泗滨淮湖,井里邑疆或数年而变,或数十年而变”^[7]《重修泗州志序》,159。康熙十九年(1680年)泗

州大水后,城址迁移可谓波折,先是临时迁入隔淮河相对的盱眙县城,寄驻在盱眙城的试院。盱眙本为泗州辖县,两地只有一条淮河相隔,向来关系紧密。唐宋以来,因泗州地势低洼,一些仓库等重要设施一直建在盱眙境内。此次康熙十九年大水后,“自旧治沉没后,泗无城池者数十年”,不得不暂时寄驻盱眙,期间多次讨论治所迁移,先是有人建议于双沟或包家集建城,后有刑部侍郎建议撤五河县并入泗州,反对者认为“五河汇聚众流,改为州治,终非一劳永逸之计”。到乾隆二十四年(1759年),鉴于双沟向来常有水患且人口稀少,乃“建署于盱山之麓”,准备以盱眙作为泗州的附郭县^{[7]卷二《城池》,177-178}。

长时间寄居盱眙,官民相安已久,泗州人习俗深受影响,至乾隆间“与盱人无异”^{[7]卷二《风俗》,174}。其间政区也有所变动,雍正二年(1724年),因泗州“界连淮扬,湖水广阔,相近之盱眙、天长、五河三县,水路险要,最多盐泉出没”,根据总督查良弼的建议,升泗州为直隶州,并以五河县来属,辖盱眙、天长、五河三县,形成了一个以洪泽湖为中心的区域。但后因水环境发生变化,以盱眙为州城不便于管理,安徽巡抚闵鄂元调查发现,“向来泗州旧城与盱眙止隔河面二里,是以舟楫往来甚便。今则州城尽入于水,……今昔情形迥不相同”,文武官员“隔数十里之河面遥为治理,均多不便”,遂建议迁治虹县,将虹县城改为泗州城。于是乾隆四十二年(1777年)“裁虹归泗”,将虹县并入泗州,改称虹乡县,如此一来,“该州则管辖地方,并无河湖阻隔,一切公事均得气脉相同,官民两得其便”^{[7]卷二《城池》,178-179}。泗州州治遂由洪泽湖南的盱眙迁往洪泽湖西的虹县,同时撤废虹县,改虹县名泗州。后来由于泥沙和地陷,泗州城完全消失。

结 语

综上所述,17世纪20至80年代,前后不足60年的时间内,苏北地区接连发生了徐州、邳州、泗州三座城池沉入水底的极端事件,三者沉没的时间和空间相对集中,事后均采取了迁移城址的对策,不过徐州城是3年后回迁重建,邳州城是10多年后异地重建,泗州城是90多年后

迁县合署。不难发现,其重建的间隔时间与其到黄河的距离成正比,与城址受破坏程度成反比。距离黄河最近的徐州城完全毁坏淤废,故很快便考虑重建治所;邳州城距离黄河稍远,受黄河泥沙淤积程度相对轻一些,故十几年后恢复无望,才考虑迁移;泗州城更多的是受到黄河影响下的淮河水淹,泥沙淤积相对较轻,城址被彻底淹没的时间持续较长,近百年才考虑迁治虹县,并虹为治。

上述极端类型的群体性“沉城”现象,往往反映了区域水环境的重大变迁。三城沉没的原因均在于黄河水患的直接影响,当时苏北为黄淮运交汇区,蓄清、刷黄、济运等工程集中于此,再加上季风气候的影响,黄河水文复杂多变。特别是伏秋大汛季节,水流携带大量泥沙,沿途淤积,甚至冲垮堤岸,导致决溢漫流。而17世纪恰逢明清小冰期最寒冷期,小冰期气候则加深了黄河的水文灾害程度,在全球性的小冰期背景下,黄河下游更是水患频发。

治所是政府行使国家权力的中心,治所稳固是权力稳固和社会稳定的表现。三城均采取了迁移治所的应对之策,均经历了从临时迁治到最终迁治的过程。治所迁移便于政府主导的灾后重建,反映了国家权力机关的优先保障次序,不过在促进新城所在地开发的同时,往往加速了旧城所在地的衰落,例如,泗州城至乾隆年间则“旧州遗迹杳不可稽矣”^{[7]卷二《山川》,171}。最后需要指出的是,以上关注的是府州县治所的沉没现象,同时期还有多处聚落或建筑群沉没水中,例如康熙十五年的洪泽镇、康熙十九年的明祖陵等,有待今后进一步研究。

注释

①相关研究参见李亚:《历史时期濒水城市水灾问题初探——以北宋开封为例》,《华中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3年第5期;吴文涛:《清代永定河筑堤对北京水环境的影响》,《北京社会科学》2008年第1期;陈隆文:《水患与黄河流域古代城市的变迁研究——以河南汜水县城为研究对象》,《河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9年第5期;李嘎:《关系千万重:明代以降吕梁山东麓三城的洪水灾害与城市水环境》,《史林》2012年第2期;罗晓翔:《明清南京内河水环境及其治理》,《历史研究》2014年第4期;吴小伦:《明清时期沿黄河城市的防

洪与排洪建设——以开封城为例》，《郑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4年第4期；段伟、李幸：《明清时期水患对苏北政区治所迁移的影响》，《国学学刊》2017年第3期；张力仁：《清代陕西县治城市的水灾及其发生机理》，《史学月刊》2016年第3期；吴朋飞、刘德新：《审视与展望：黄河变迁对城市的影响研究述论》，《云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年第1期。

参考文献

- [1]高庆华,等.中国21世纪初期自然灾害态势分析[M].北京:气象出版社,2003.
- [2]脱脱等.金史[M].北京:中华书局,1975.
- [3]余志明,李向阳.顺治徐州志[M].刻本.1654(顺治十一年).
- [4]张廷玉等.明史[M].北京:中华书局,1974.
- [5]王士性.广志绎[M].北京:中华书局,1981.
- [6]邹承显修,吴从信,邹西川纂.乾隆邳州志[M].刻本.1750年(乾隆十五年).
- [7]叶兰纂修.乾隆泗州志[M]//中国地方志集成.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98.
- [8]曾惟诚.帝乡纪略[M]//原国立北平图书馆甲库善本丛书:298册.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3.
- [9]蒋中健.泗州自然灾害概述[M]//泗洪文史资料.宿迁:泗洪县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1988.
- [10]范成泰.泗州城淹没考略[M]//淮安运河文化研究.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2005.
- [11]王锡元修,高延第等纂.光绪盱眙县志稿[M]//中国地方志集成.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91.
- [12]潘季驯.河防一览[M]//文渊阁四库全书:史部334册.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3.
- [13]周应合纂修.景定建康志[M]//文渊阁四库全书:史部247册.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3.
- [14]清圣祖实录[M].北京:中华书局,1985.
- [15]陈赞庭.努力作好黄河水文预报工作[J].黄河建设,1964(6):24-26.
- [16]万恭.治水筌蹄[M]//中国水利史典.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2015.
- [17]清高宗实录[M].北京:中华书局,1985.
- [18]王苏民,刘健,周静.我国小冰期盛期的气候环境[J].湖泊科学,2003(4):369-376.
- [19]姜晨光.土木工程专门地质学[M].北京:国防工业出版社,2016.
- [20]竺可桢.中国近五千年来气候变迁的初步研究[J].中国科学,1973(2):168-189.
- [21]郑景云,郝志新,方修琦,等.中国过去2000年极端气候事件变化的若干特征[J].地理科学进展,2014(1):3-12.
- [22]刘倩,李钢,杨新军.明末1637—1643年极端干旱事件研究[J].西北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2014(5):833-837.
- [23]张家诚.中国气候总论[M].北京:气象出版社,1990.
- [24]彭安玉.明清苏北水灾研究[M].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2006.
- [25]吴世雄,朱忻修,刘庠,方骏谟纂.同治徐州府志[M]//中国地方志集成.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91.
- [26]武玉栋.黄河水患与徐州古城的历史变迁[J].江苏地方志,2001(1):28-31.

Mass Sinking Phenomenon and Governance Migration Model in Northern Jiangsu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Little Ice Age

Li Denan

Abstract: Extreme types of mass sinking often reflect the major changes of regional water environment. From 1620s to 1680s, in less than 60 years, extreme events of Xuzhou, Pizhou and Sizhou sinking in to the bottom of water occurred continuously in Northern Jiangsu. The reason lies in the direct impact of the Yellow River flood. The 17th century coincided with the coldest period of the Little Ice Age, which deepened the degree of the Yellow River disaster. After these sinking incidents, all three cities adopted the migration countermeasure, which is reflected in the mode of relocation and reconstruction, off-site reconstruction, relocation and joint management. It took three years for Xuzhou to rebuild, Pizhou for more than ten years. This time for Sizhou reached more than ninety years. The time of reconstruction is directly proportional to the distance from the city to the Yellow River and inversely proportional to the degree of damage. The institute is the center of the government's exercise of state power, and the relocation of the institute facilitates the development of government-led post-disaster reconstruction. This reflects the order in which the state authorities give priority to safeguards. Also, the migration accelerated the decline of the old city's location while promoting the development of the new city site.

Key words: Flooding in the Yellow River; Water-sinking city; Migration of the institute; Little Ice Age in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Northern Jiangsu

[责任编辑/云 扬]